



大会

Distr.: General
11 May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
第三届会议
2010年7月12日至16日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临时议程说明

秘书处的说明*

增编

* 迟交。

1. 理事会继通过第 5/1 和 6/16 号决议后，遵照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在第 6/36 号决议中设立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作为理事会的一个咨询机构。按照理事会第 6/36 号决议，专家机制于 2008 年和 2009 年分别举行了第一届和第二届年度会议。专家机制在理事会第十届和第十二届会议上向理事会提交了报告(A/HRC/10/56、A/HRC/12/32)。
2. 理事会根据第 9/7 号决议，请专家机制就落实土著人民教育权利方面吸取的教训和挑战问题开展一项研究。研究报告已提交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A/HRC/12/33)，其中包括关于土著人民受教育权的第 1 号(2009)专家机制意见。
3. 在第十二届会议上，理事会通过第 12/13 号决议，请专家机制编写一份关于土著人民及参与决策权问题的研究报告，向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度报告，并向第十八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项目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4. 根据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第 11 段，理事会要酌情采用为大会各委员会订立的议事规则，但以后大会或理事会另有决定者除外(A/520/Rev.15)。关于选举主席团成员的问题，议事规则第 103 条规定，每个委员会均要选举一名主席、一名或一名以上的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

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5. 专家机制将收到第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A/HRC/EMRIP/2010/1)以及有关临时议程所列项目的这份说明。专家机制将通过议程，包括可能要作出的任何修正。

安排工作

6. 理事会在第 6/36 号决议中决定专家机制每年举行一次会议，第一年为期 3 天，其后每年为期最多 5 天，届会可以公开和非公开会议结合举行。专家机制第三届会议将举行为期五天的会议，从 2010 年 7 月 12 日至 16 日。
7. 大会议事规则第 99 条规定，每个委员会应于每届会议开始时通过工作计划，尽可能订出结束工作的预定日期、审议各项目的大约日期，以及对每个项目拟分配的会议次数。因此，专家机制将收到秘书处编写的供其审议和核准的一份时间表草案，其中列明第三届会议工作方案的每个议程项目的先后次序和会议时间的分配。

项目 3

关于土著人民及其参与决策权问题的研究报告

8. 根据理事会第 12/13 号决议，专家机制正在开展关于土著人民及参与决策权问题的研究。为协助编写将向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提交的研究进度报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按照理事会第 6/36 号决议，并遵循第一次研究报告的惯例，要求各方就研究主题提交书面材料，并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至 24 日在日内瓦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土著人民参与决策权问题技术研讨会(A/HRC/EMRIP/2010/4)。人权高专办也为研究报告提交了材料(A/HRC/EMRIP/2010/3)。

9. 本议程项目提供了一个就进度报告草稿(A/HRC/EMRIP/2010/2)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机会，然后专家机制将完成进度报告最终定稿，提交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

项目 4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10. 理事会第 6/36 号决议回顾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在第 61/295 号决议中通过了《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专家机制在第一届会议报告中强调，《宣言》是一项关于土著人民权利的主要人权文书，是专家机制工作框架的一部分(A/HRC/10/56)。

11. 本议程项目提供了一个就《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进行一般性讨论的机会。一般性讨论将重点围绕利用《宣言》增进和保护土著人民权利问题。

项目 5

提交人权理事会审议和批准的建议

12. 按照理事会第 6/36 号决议的规定，专家机制可在理事会规定的工作范围内，向理事会提出建议供其审议和核可，其中可以包括就其专题专家意见如何协助理事会履行其任务和各种机制问题提出建议。

项目 6

通过报告

13. 专家机制将通过第三届会议报告，提交理事会。